

厦门大学嘉庚学院《 》课程教学大纲（执行版）¹²

基本信息				
课程代码	系统生成	课程名称（中文）	系统生成	
学分	系统生成	课程名称（英文）	系统生成	
总学时	共系统生成学时 (理论: 系统生成学时, 实践: 系统生成学时)		课程管理单位	系统生成
教学团队成员				
课程班名称	姓名	职称	院系	所承担教学内容
系统生成	系统生成	系统生成	系统生成	【任课教师填报】 当该课程班由多人承担教学任务时, 应明确各位教师所承担的部分。
课程班列表（课程班名称/计划学时/上课起止周/修课人数） 系统生成				
课程简介				
系统直接关联《教学大纲（指导版）》信息，不可调整。如需调整，需通过《教学大纲（指导版）》统一调整。 课程性质： 主要内容： 课程目标： 预期素质获得： 预期能力获得： 预期知识获得： 基本要求：				
教材及教学参考资料				
系统直接关联《教学大纲（指导版）》信息，任课教师可根据实际课程设计进行调整。 使用教材： 教学参考资料：				
先修要求				
系统直接关联《教学大纲（指导版）》信息，不可调整。如需调整，需通过《教学大纲（指导版）》统一调整。 修读条件： 先修课程：				
课外答疑方式				
【任课教师填报】 1. 专任教师和 B 类兼职教师需填报每周 3 次、每次 2 课时的答疑安排，包含答疑时间、办公地点、预约方式、联系方式（如办公电话、移动电话、电子邮件、QQ 号码、微信等）、答疑方式。 2. 兼职教师需提供有效的联络方式及答疑方式，至少应包括电子邮件和办公电话。 3. 如有公众答疑平台，如微信群、QQ 群等，请说明。				

¹ 《课程教学大纲（执行版）》自 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启用，原《教学进度表》停止使用。

² 《课程教学大纲（执行版）》应于开课前一学期教学周第 14 周前完成编制、审核及发布工作。

